

# 111年本館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第3次會議 會議記錄

壹、時間：111年12月21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

貳、地點：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1樓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尹館長彙武

記錄：陳瑋鈴

肆、召集人致詞：(略)

伍、業務單位報告：(略)

陸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有關「112年度性別平等業務」輔導考核事項，擬就「文化部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考核實施計畫」評審標準，研商各組室辦理內容及成果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文化部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考核實施計畫」及「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」，條列各項評核項目及評量指標如下：

評核項目	評量指標
書面審核 (90分)	1. 基本項目：(小計24分)P. 1~4 (1)辦理對外性別平等宣導(含網頁平台)(10分)。 (2)鼓勵、督導民間私部門及地方政府推動性別平等(10分)。 (3)辦理國際交流情形(2分)。 (4)辦理性別平等相關研究(2分)。
	2. 性別平等推動計畫及性別平等政策綱領：小計10分P. 5 (1)性別平等推動計畫(108年至111年及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之辦理情形)(10分)。
	3.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：(小計6分) P. 6 (1)落實CEDAW 性別人權之成效(6分)。
	4. 性別主流化：(小計14分) P. 7~12 (1)性別統計辦理情形(3分)。 (2)性別分析辦理情形(2分)。 (3)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(3分)。 (4)性別意識培力辦理情形(6分)。
	5. 決策參與：(小計6分)P. 13~15 (1)本部所屬三級機關(構)所屬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達

	成情形。(2分) (2)本部所屬三級機關(構)女性正副首長、幕僚長、女性簡任人員及女性主管人員進用情形及女性中高階主管培訓情形。(4分)
	6. 加分、扣分項目：(小計10分)P. 16~17
	7. 特殊加分項目：(小計20分)P. 18~19
平時業務配合度(10分)	1. 專案小組委員出席率 如非專案小組成員，則以第二項為評分基準。 2. 資料提交完整度、準時度、符合性別平等內容及業務主動配合度。

二、為符合文化部推動性別平等業務之考核項目，並爭取本館執行績效，擬請各組室就前述評核項目及評量指標，討論本館所執行符合評核項目之各項活動內容，並請提供執行成果資料，以供彙整及編製本館成果報告書，並於112年2月28日前報部。

三、擬請討論112年可納入「加分、扣分項目及特殊加分項目」辦理的活動或措施。

決議：

一、由各業務單位檢視111年活動業務內容，配合於112年1月底前提供有關資料供撰寫報告，報告有關表格、形式請行政室提供並通知各科室。

二、加分項目部分，預定於推廣輔導組新住民計畫活動、文薈獎，以及研究發展組文化近用、文化體驗活動中融入性別平等元素或做成活動單元。另請研究發展組評估，就展覽活動規劃與性平有關議題露出。

三、請評估各項活動籌畫，提升至可符合特殊加分項目之考核基準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：10時50分